

巴西可再生能源 投资者手册

业内人士指南



REA CONSULT

前言

因其地理条件优越、电力需求不断增长、监管改革渐臻完善、供应链成熟，巴西已成为全球范围内最值得进行可再生能源投资的国家之一。

根据彭博社（Bloomberg）2019年气候变化报告（Climatescope）显示，巴西在清洁能源投资方面位居世界第三。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的分析，就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而言，巴西在全球排名第三，仅次于中国和美国。尽管如此，巴西的风力发电装机容量仅列于全球第七位，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则为第二十二位。

巴西真正的可再生能源来自水力发电，发电量仅次于中国。大型水力发电厂约占巴西全国发电量的80%，提供了灵活、低排放的基础电源。然而，剩余的水力发电资源受限于偏远的地理位置及环境敏感性，巴西的水力发电也就此迟迟未能进一步发展。

因此，过去十年来巴西能源市场的改革重点便是能源结构多样化。虽然天然气在这种新的电力格局中占有一席之地，但重点始终是促进风能和太阳能发电的发展，通过推动所需的技术、社会经济以及政治条件来鼓励投资。

考虑到间歇性供应的问题，巴西已经改善了输电能力及技术，足以适应各种项目的新融资机制也已到位，并建立了更多监管予以支持。从2017年到2020年（年初至今），集中式太阳能发电的年平均装机容量增长约为35%。同期，得益于世界上最先进的净计量电价政策，分布式太阳能的平均增长超过120%。更为成熟的风力发电部门的发电量年平均增长为8%，而总风力发电能力预计在2017年至2024年间翻一番。

常言道，“巴西不适合新手投资者”。虽然改革不断，巴西仍是一个新兴市场，有着许多拉美人口大国的通病：效率低下和文化障碍。

但是，一旦拨开巴西密集的法律和监管的迷雾，就会呈现出一个充满潜力的可再生能源市场。从我涉足可再生能源领域以来，既经历了市场的顶峰期，也见证了它的停滞期。而现在，投资巴西的时机，刚刚好。

REA Consult编制了《巴西可再生能源投资者手册》，此举佐以证明现在正是大好时机。其向正在巴西开发可再生能源项目的人士，以及对该高回报率市

场的内部运作感兴趣的人士，提供内幕指南。公司每周均会发布一个新章节，供读者免费阅读及分享。[点击这里](#)查看所有最新章节，关注更多一手信息。

REA Consult是一家致力于为国际可持续投资搭建桥梁的管理咨询公司。公司成立于巴西，在欧洲、亚洲和南美均设有办事处，在全球范围内支持投资了诸多成功项目。



Rachel E. Andalaft

REA联合创始人

3

巴西可再生能源企业结构

强化的投资路径为国际投资者提供建立有效的特殊目的实体选择

-
- △ 成立公司
 - △ 有限合伙

- △ 匿名合伙
- △ 特殊目的实体



巴西可再生能源企业结构

几十年来，巴西实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外国企业想在巴西落脚困难重重。当时大多数主要行业均为国有，市场在很大程度上是封闭的，直到20世纪80年代，国家破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迫使政府遵循新自由主义路径。

如今，外国投资者在巴西可再生能源领域内可以以不同方式建立公司实体，并且在这个行业内大展拳脚。

成立公司

可再生能源资产的项目公司和投资载体通常以特殊目的实体（SPE）的形式成立——等同于特殊目的机构/公司（SPV）。

特殊目的实体属于合资企业类别（股权或公司合资企业）的法人实体。它不是一种合伙关系，而是一种商业模式。根据自由法，它起源于企业雇用和建立合伙关系的自由权利。

特殊目的实体的存在与特定业务的业绩息息相关，其自身利益完全脱离控制者的利益。

换句话说，特殊目的实体是其管理者的工具，用于开发特定项目，并且在某些情况下，特殊目的实体的构成不可或缺。例如，商业登记暨整合处（DREI）的10号规范指令要求使用缩写“SPE”作为正式商业名称的一部分。

这种情况通常出现在公私合作伙伴关系（PPPs）中，第11079/2004号法第9条规定：“在签订合同之前，必须成立特殊目的实体，负责实施和管理合作伙伴关系”。

作为商业目的，它必须有明确的定义。特殊目的实体也不得参与其他合作伙伴关系。

实体持续时间也必须预先确定，并限制在特定商业目标完成的时间内。劳资协商会负责在其登记册中维护特殊目的实体的开始和结束日期。

如前所述，这不是一种自主型的合伙企业，也不是一种新的商业合伙模式，必须采用**有限合伙**或**匿名合伙**的模式来组建特殊目的实体。



有限合伙

这是巴西业务场景中主要的合伙类型之一，根据各准合伙人的投资额建立规范。

其主要特点为：

- 一：作为有限公司组建的公司，名称必须中带有字母缩写LTDA；
- 二：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合伙人（个人合伙）组成，无最低股本限额；
- 三：合伙人的责任仅限于公司。个人资产在破产或背负债务的情况下受保护。但是，如果认缴的资本（合伙人允许的资本）未全部清偿，则其他合伙人需对未清偿款项负责；
- 四：可以选择成立审计委员会，作为监督机构；
- 五：如果公司资本流失，则禁止向合伙人提取或分配股份；
- 六：如果合伙人未支付公司章程约定的出资，或者做出危及公司的生存和经营的行为，则可能会解除其有限合伙身份；
- 七：按照公司章程进行利润分配；
- 八：公司章程是构成要件。

匿名合伙

匿名合伙目前受1976年12月15日颁布的第6404号法律（公司法）管辖。根据该法第1条，“匿名公司或合伙企业的资本将以股票形式分割，而合伙人或股东的责任将限于其所收购或认购股票的发行价格”。

其主要特征为：

- 一、匿名合伙可以公开，也可以不公开。根据《公司法》第4条，“公司是否公开取决于其发行证券是否准入证券市场进行交易”。因此，只有公开的资本股份公司，才可在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
- 二、合伙人或股东的责任仅限于其认购或收购股票的价格；
- 三、股份公司的基本结构由公司大会、董事会、执行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组成；
- 四、公司章程是构成要件；
- 五、它是一种资本合伙关系，其成果分配通过股息进行派发；
- 六、匿名合伙企业的名称必须包括“公司”或“匿名合伙企业”的全称或简称。

匿名合伙企业的结构为：

- △ **公司大会**:这是匿名合伙企业的股东决议会，用于通过该会议讨论公司的利益和决策；
- △ **董事会**:它的作用是在公司决策中向执行董事会提供咨询。在股东决议会上选出的至少三名成员，任期固定；
- △ **执行董事会**:负责管理公司并合法代表其利益的机构。执行董事会由董事会或股东决议会（在没有董事会的情况下）选出至少两名董事组成，成员可以为股东；
- △ **审计委员会**:公司大会的评估机构，负责分析董事提供的账目，并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表决。审计委员会必须至少由三至五名成员组成，在股东决议会中选出，无论是否为股东。

持有特殊目的实体

建立特殊目的实体的方式之一是控股公司，其特征是通过合伙关系保留其他公司的股权，而不论是否控制这些股权。

在这种情况下，它们被视为纯持股，因为其企业责任仅限于持有和管理公司在其他公司中的参与。

只要投资活动未被法律禁止且未被列为受限活动，则根据法律要求，外国控股公司就能通过委托书构成法人代表进行巴西特殊目的实体投资。

因此，只要通过所有适用于巴西公司的官方法律程序认证，投资者可以以任何持股比例参与巴西公司控股。

对于某些活动仍有禁令——如核能、医疗援助、电报服务、邮政和航空航天；对其他活动（金融机构和广播、电视和新闻广播公司），有限制或许可要求。

在所有外资首次进入巴西之前，必须以个体名义申报，并在巴西中央银行用外币或本国货币登记。

进入巴西的外国资本以电子方式直接在中央银行信息系统（**SISBACEN**）、电子申报登记（RDE）系统和外国直接投资（IED）模块中进行登记。

此外，巴西还创建了非居民申报登记（CDNR）的惯例，适用于在电子申报登记—金融业务登记系统和巴西中央银行电子申报登记—投资组合中登记涉及外国资本的业务，并且非居住在巴西的个人或公司。

中央银行通过第3844/2010号决议规定了外国资本及其登记要求。

总之，尽管巴西本身的收紧制度，巴西的政策在过去几年里仍然强化了外国资本进行内部投资的路径，摒弃了过去的官僚主义作风。

巴西的业务前景是独一无二的，但是，官僚主义、复杂的税收以及通货膨胀率（俗称“巴西成本”），仍然使外国投资者感到沮丧，在这样的情况下，本土的内行经验和知识为可再生能源企业指明了方向。

在第4章中，我们将深入探讨巴西可再生能源行业中，针对特殊目的实体的各项复杂税收。

根据第4131/1962号法，外国资本的定义是：

第1条：就本法而言，外国资本是指进入巴西的资产、机械及设备，没有货币初始支出，用于生产货物或服务；或者是引入巴西的金融或货币资源，用于经济活动。且两者均属于居住在国外或总部在国外的个人或公司。

版权

版权所有©REA Consult 2020。

保留所有权利。未经版权所有者REA Consult事先书面许可，对于本文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包括影印和录制）复制、存储于任何性质的检索系统中或进行传播。如果对此版权作品进行任何未经授权的行为，可能会被要求赔偿损失和/或受到刑事起诉。

免责声明

本出版物为一般参考文件，不作为法律或财务建议。REA Consult对本出版物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或陈述。任何法律或法规在特定情况下的应用及效果均可因特定的事实及情况而异，因此您应就任何特定情况下这些信息的影响及使用，向专家咨询。

REA Consult不接受，并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拒绝承担因依赖此处包含的信息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损害所引起的所有责任。此外，REA Consult对其他投稿公司提供的所有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请注意，能源领域是变化不断，此处提供的材料和数据可能会有所改变。

信息来源

ABDI	BlueSol	CNJ	Iberdrola
ABEEólica	Brazil Government	CTGAS-ER	Instituto Acende
ABSOLAR	Canal Energia	EPE	MME
ANEEL	CBFT	EXAME	ONS
BDNES	CCEE	IBD Group	Valor Sectorial Energia

www.rea-consult.com

邮箱: info@rea-consult.com

巴西圣保罗: +55 16 99203 1714 (WhatsApp)

德国科隆: +49 221 9865 8918

捷克帕尔格: + 420 725 353 006

中国北京: +86 132 6908 3763



REA CONSULT